

证券代码：835415

证券简称：海德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建华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相关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9,840,15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赵燕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李建华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主要从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同时对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进行了讨论与分析，并对 2023 年董事会工作目标及企业未来展望作了规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回顾了 2022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监事会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参与历次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经营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状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2023 年包含订单、销售收入、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同时对 2023 年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及融资计划做出相应预算。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公示，公告编号为 2023-006、2023-007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苏亚皖审[2023]40 号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 审议通过《关于重要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规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规定“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业务发展和信贷需要，在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的银行贷款实行总量控制，计划 2023 年度全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万元（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外汇衍生品交易等）。公司在执行上述借款计划时，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对贷款银行、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做出适当的调整。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兼顾未来经营可持续发展和投资者回报需求，公司决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相关税收遵照相关政策执行。相关内容已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www.neeq.com.cn）公示，公告编号为 2023-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9,840,152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少平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陆斌、张骥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海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